

焦點新聞 03/08/2020

****墨爾本實施第四階段限制 – 宵禁令****

維州從昨日 8 月 2 日下午 6 時至 9 月 13 日(星期日)進入災難狀態。這將賦予警察更多權力，以確保人們遵守公共衛生指示。

從 8 月 2 日(星期日)下午 6 時開始，墨爾本大都會區(Metropolitan Melbourne)的限制進入第 4 階段限制。但將不包括 Mitchell Shire 及其他維州郊區 (Regional Victoria)。

這些措施是為了減少居民離開家園及在維州四處走動的人數。

從 8 月 2 日開始，在墨爾本大都會區將實行宵禁。宵禁時間為每天晚上 8 時至凌晨 5 時，居民只能有三個出門理由，包括：**1. 工作，2. 接受醫療保健或就醫，3. 護理或自身安全理由。**

至於每天從凌晨 5 時 至晚上 8 時，也只能基於以下四個原因之一才可離家外出：

購買必要的商品和服務：

購買地方必須在離家 5 公里的範圍內，例如在最近的超市購。如最近的商品和服務超過 5 公里的範圍，在這種情況下，可行駛至 5 公里外最近的商店或供應商。

每個家庭只有一個人可以離家購買或提取必要的商品和服務，並且一天只能一次（這意味著一天不能進行多次外出購物），也應該限制出門在外的時間。

如家中只有一位照顧者，而被照顧對象獨留在家是不安全的話，則可攜同他們外出購買或提取必要的商品及服務。

運動：

只能在離家 5 公里的範圍內進行。

可以與一位朋友或家人一起運動，只要你們兩個人離家的距離都不超過 5 公里。

應限制和朋友或不同住家人作面對面接觸的數量，可使用電話，社交媒體和視象會議與朋友和家人保持聯繫。

如果與他人一起運動，應保持 1.5 米的距離。不要擁抱，親吻或握手。

必須將運動限制為每天一次，且僅一個小時。

如家中只有一位照顧者，而被照顧對象獨留在家是不安全的話，則可攜同他們外出運動。

護理和保健：

可以離家接受醫療保健或就醫。如果需要看醫生或醫療保健專業人員，則應該這樣做，不要推遲接受醫療服務。醫生或醫療保健專業人員可以提供有關如何保持安全的建議。

可以出門照顧生病或年老的親人。如果要為某人提供護理，則應盡量在彼此之間保持 1.5 米的距離，以及戴上口罩。

父母，監護人或必要的照顧者，可以出門陪伴某人接受基本醫療。

可以帶寵物去看獸醫。

工作：

如果可以在家工作，則必須繼續在家工作。有關針對工作場所的進一步措施將在未來幾天內發布。

TAFE 和大學必須進行遙距授課。

個人：

仍然可以拜訪親密伴侶。

可以繼續為子女提供正式和非正式的共同育兒安排。

如果有緊急情況，可以離開家。

如果發生家庭暴力或家中其他人出現暴力行為而面臨危險，可以離開家。如果離家時被警察攔住，請向他們求助。維州有提供安全的住所支援受家庭暴力影響人士，可致電 24 小時求助熱線 1800 015 188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safesteps@safesteps.org.au 尋求幫助。

如果確實需要離家外出，則應在離開前和返回家時洗手。與他人之間保持至少 1.5 米的距離。除非有合法的例外情況，否則請配戴口罩。

如果身體不適，就不要出去，除非要接受檢查，然後必須直接回家。

如果我們都這樣做，我們就可以保護我們的親人，朋友，同事，醫護人員和社區。

適用第 4 階段限制的地方政府區域為：

Banyule	Bayside	Boroondara	Brimbank
Cardinia	Casey	Darebin	Frankston
Glen Eira	Greater Dandenong	Hobsons Bay	Hume
Kingston	Knox	Manningham	Maribyrnong
Maroondah	Melbourne	Melton	Monash
Moonee Valley	Moreland	Mornington Peninsula	Nillumbik
Port Phillip	Stonnington	Whitehorse	Whittlesea
Wyndham	Yarra	Yarra Ranges	

維州郊區 – 實施第三階段限制

從 8 月 5 日星期三晚上 11:59 開始，維州郊區將實行第 3 階段的“居家限制”。

居住在維州郊區，包括米切爾郡（Mitchell Shire），可以離家外出只有以下四個原因：

1. 購買食品和基本商品或服務
2. 提供護理或尋求治療
3. 與一位家人或友人一起運動或進行戶外娛樂
4. 不能在家執行的工作或學習

不能有訪客來家或去拜訪其他人。

我們都需要發揮自己的作用，以幫助減緩冠狀病毒（COVID-19）的傳播。通過呆在家裡並限制與其他人的接觸，我們可以幫助保護自己，我們的家人和社區免受冠狀病毒（COVID-19）的侵害。

**** 緊記離家外出時必須配戴口罩，每次接觸口罩前及後都要用水及肥皂 或 酒精搓手液徹底清潔雙手!**

**** 定期洗手，咳嗽和打噴嚏時用手肘覆蓋，與他人保持至少 1.5 米的距離，並在感到不適時留在家裡，以保持安全。**

如果您有冠狀病毒（COVID-19）症狀，請進行測試。 **

資訊來源：

<https://www.dhhs.vic.gov.au/updated-restrictions-announcement-2-august-covid-19>

<https://www.dhhs.vic.gov.au/face-masks-covid-19#where-can-i-get-a-face-mask>

<https://www.who.int/emergencies/diseases/novel-coronavirus-2019/advice-for-public/when-and-how-to-use-masks>